

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公告

公告日期：110年5月26日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連	110	偵	54	失火燒燬他物	連江警局	江○洺	不起訴處分
連	110	調偵	8	竊盜	連江南竿鄉所	蔣○美	不起訴處分
連	110	偵	52	不能安全駕駛	連江警局	余○鏘	緩起訴處分
連	110	撤緩偵	2	不能安全駕駛	本○檢察官	姜○亨	聲請簡易判決
連	110	調偵	7	交通過失傷害	連江南竿鄉所	吳○豐	不起訴處分
連	110	偵	24	竊佔	連江警局	王○妹	不起訴處分
連	110	偵	22	毀棄損壞	連江警局	蔡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連	110	偵	29	傷害	連江警局	石○銘	不起訴處分
連	110	偵	20	妨害名譽	陳○道	陳○興	不起訴處分